

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隆技术”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041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博隆技术”，扩位简称为“博隆技术”，股票代码为“60332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2.46元/股，发行数量为1,667.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未安排战略配售。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000.2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发行数量为666.8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40.00%。

根据《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5,890.52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

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666.80 万股）从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333.40 万股，占发行数量的 2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333.60 万股，占发行数量的 8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3395287%。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款项缴纳工作已于 2024 年 1 月 3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3,059,163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946,266,950.98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76,837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0,059,609.02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333,486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41,544,395.56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514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7,244.44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及时或未足额缴纳申购款的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配售数量 (股)	获配金额 (元)	实际缴款金额 (元)	实际配售数量 (股)	放弃认购数量 (股)
上海志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志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B881242183	514	37,244.44	0	0	514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514股由主承销商包销，其中52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占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的10.12%。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33.5316万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6%，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2.01%。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77,351股，包销金额为20,096,853.46元，包销比例为1.66%。

2024年1月5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10,362.56万元，其中

- 1、保荐及承销费用：7,664.04万元
- 2、审计及验资费用：1,531.00万元
- 3、律师费用：620.00万元
-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96.23万元
- 5、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51.29万元

注：（1）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 上述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金额，前次披露的招股意向书中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为 23.68 万元，差异原因系印花税的确定。除上述调整外，发行费用不存在其他调整情况。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博隆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
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5日

